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0-030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2020年一季度建材业务中工程类客户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影响2020年一季度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高达约90%,占比高主要是因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大多需要根据客户工程进度收款,回款周期较长,账龄分布期间跨度较大,因此根据工程类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跨度较大的客观事实,并参考同行业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进行调整。

为了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结合公司上述情况,对公司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针对公司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其他与应收账款相关的会计估计均未发生变更。

本次变更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变更前后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3	3
1-2年	50	50
2年以上	100	100

2.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变更后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3	3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4年	70	70
4年以上	100	100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更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按假定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在2019年度即已适用计算,对2019年,占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40.87%,占2019年末经审计股东权益的1.58%。

3.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客观、真实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更能准确反映公司财务信息。

三、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2020年一季度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直营工程类客户开拓力度,预计直营工程类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将持续提高。公司近三年一期建材业务按客户结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营工程	4,402	90.33	33,891	34.67	24,747	29.73
其他	4,042	40.02	63,857	65.33	61,383	71.27
合计	8,446	100.00	97,748	100.00	86,130	100.00

由于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因此,工程类客户收入占总收入比重虽然仅有约30%-50%,但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却高达约80%-90%。公司近三年一期建材业务应收账款余额按客户结构分布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营工程	16,347	89.61	19,434	92.06	13,168	93.76
其他	1,968	10.39	1,419	7.15	2,561	18.24
合计	18,315	100.00	20,853	100.00	15,729	100.00

单位:万元
2020年一季度建材业务中工程类客户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影响2020年一季度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高达约90%,占比高主要是因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大多需要根据客户工程进度收款,回款周期较长,账龄分布期间跨度较大,因此根据工程类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跨度较大的客观事实,并参考同行业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进行调整。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建材业务中工程类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工程类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期间跨度较大等客观情况造成的影响,并参考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进行调整是合理的。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在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情形,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调整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更加合理并接近行业水平,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会计估计变更后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比较
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后,对按账龄分析法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的计提情况比较如下: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0-47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承诺代为支付贸易业务 应收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至2018年,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贸易子公司因贸易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179,670,582.60元尚未收回。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承诺,将上述未收回部分款项共计179,670,582.60元先行代为支付至公司,后续上市公司收回后,再行归还控股股东的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为支付上述款项的情况:
2020年6月2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先行代为支付的贸易应收款项179,670,582.60元。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履行上述相关承诺。公司后续将继续向相关方催收上述应收款项,待回收相关款项后再行归还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0-46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9:30—11:30、13:00—16: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9:15—16: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成都市天府大道中股279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曹晋波

7.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网络投票方式)共25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287,599,92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5898%,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股东代理人)共计5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246,665,2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5272%。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0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1,303,6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61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参与表决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表决权5%以上(含表决权5%)的股东之外的股东,下同)共计2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1,637,3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894%。

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19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1,249,6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45%;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31%。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38,128,7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3762%;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15.2512%。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1,249,6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71%;反对12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31%。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38,161,7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4.4664%;反对12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15.2512%。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7,591,7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470,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974%;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197%。

表决结果:通过。

7.关于2019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7,599,9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479,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184%;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8.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7,599,9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512,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976%;反对12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7,591,7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470,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974%;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197%。

表决结果:通过。

7.关于2019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7,599,9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479,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184%;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长江证券自2020年7月1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的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025;以下简称“本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规则参照长江证券的相关规定。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期限内投资者在授权期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长江证券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根据投资者指定的申购日期签署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款项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本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可以进行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长江证券的公告。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3.申购方式
3.1.凡申购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长江证券的规定。

3.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长江证券的规定。

4.申购日期
4.1.投资者应遵循长江证券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即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工作日)。

4.2.长江证券按照投资者申请扣款的每期的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5.定投业务起点
通过长江证券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为10元人民币,本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限额限制与最高数额限制。

6.交易确认
6.1.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默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6.2.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暂停处理。
7.“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长江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行为。

1.办理转换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2.基金转换费用
每笔基金转换转为转出基金的一笔基金赎回和转入基金的一笔基金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3.转入基金时,在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赎回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进行补差。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用。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截位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转换份额的计算步骤及计算公式: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1) 申购/基金转换货币型基金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 货币型基金转换至非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货币市场基金应转出的累计未付收益

第二步:计算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基金赎回净收入+补差费用

转入基金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业务公告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

最低收益。基金资产净值波动较大,投资者应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转换业务公告,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相匹配的基金品种,理性进行基金投资,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公司名称	前次资产负债表附注				
	1年以内	1-2年	2-3年	4年以上	
新嘉坡前	5%	10%	30%	50%	100%
新加坡前	5%	10%	30%	50%	100%
本公司	3%	20%	50%	70%	100%

上表显示,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后的建材业务应收款项计提比例较接近同行业水平。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针对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准确、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针对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变更后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0-039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汉江路福恒酒店1208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李德雄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针对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准确、客观、公正地反

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0-028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汉江路福恒酒店1208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李德雄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审议,会议表决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针对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修订及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会计估计计提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独立董事李德雄先生、反对,0票弃权
详见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同意1,287,599,9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479,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184%;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8.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7,599,9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1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479,0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9.6184%;反对15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8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9.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6,161,7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664%;反对12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15.2512%。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9.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281,132,6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54%;反对27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31%。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38,161,7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94.4664%;反对12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0.3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15.2512%。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衡泰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祺 王贇
3.结论性意见:藏格控本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